



# 追打前港足門將 暴徒囚半年

## 官指判刑須具阻嚇力 拒辯方保釋候上訴申請

香港足球隊前門將梁卓長前年10月途經黑暴騷亂現場時高呼「警察加油」，遭黑暴群衆追打，其中一名任職運輸工暴徒被控襲擊致造成他人身體傷害罪，在屯門裁判法院審訊後，昨日被裁定罪成，並判監6個月。裁判官水佳麗指出，當時社會上很多人失去理性，更發展為暴力事件，法庭並非活在象牙塔之中，透過每天的新聞報道，見到仇恨、喪失理智的場面。文明社會不容肆意逞暴施襲，故判刑須具阻嚇性，又拒絕辯方申請保釋候上訴。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身體傷害罪罪成。裁判官水佳麗表示，案發時，社會動盪不安，處於極度分裂的狀態。當晚有人在元朗聚集，甚至出現「私了」（私刑），警方因此施放催淚彈驅散。

### 梁卓長曾警告：你唔好再打埋嚟

水官說，根據現場片段可見，被告與梁素未謀面，但突然衝向剛下班的梁，繼而揮拳。梁見狀避開及擋住首兩拳，並警告：「你唔好再打埋嚟啦，如果再打我會還手！」但被告繼續施襲，兩人沿福康街糾纏至小巴站。隨後分別有途人勸阻，亦有黑衣人加入戰團，雙方流血收場。

片段顯示，兩人倒地後，被告至少5次拳擊及批打，擊中梁的臉部等位置，傷勢亦與醫療報告吻合。水官認為，被告無故施襲，故梁絕對有權自衛，不認為梁有使用過分武力。

### 官拒接納被告「自衛」說法

水官裁定姓梁事主是誠實可靠的證人，並拒絕被告在警誡及錄影會面中聲稱「自衛」一說，重申他就是施襲者，而他及梁的傷勢均由被告自己的行為造成，裁定罪名成立。



●香港足球隊前門將梁卓長，前年10月26日晚上途經黑暴騷亂現場時高呼「警察加油」，竟遭黑暴群衆追打受傷。



●防暴警前年10月26日晚上在元朗大馬路黑暴騷亂現場查獲黑暴。

辯方求情稱，被告與離婚的妻子育有一子，案發時兒子第二次淋癌復發，正輪候骨髓移植。水官稱，被告因兒子有病而借酒消愁，但看不到與「私了」扯上關係。

水官判刑時指，被告有兩次同類案底，可見他有暴力傾向，正因為被告所為，才會誘使其他人參與毫無意義的襲擊，故拒絕考慮社會服務令。裁判官直言，應該為

在文明社會發生的不文明行為感羞愧，如果因不同意見就施襲，將會天下大亂，因此判刑須具阻嚇性。

去年10月《禁止蒙面規例》生效當晚，多區有黑暴暴徒聚集。其間，一名內地遊客及一名被誤認為警察的港男分別因被指欲拍照及移路障而被「私了」。兩男一女承認參與襲擊及傷人等罪名，於去年10月

在區域法院接受判刑。法官郭啟安當時表示，私刑行為不可接受，3名被告在本案的行為與惡棍襲擊無辜市民無異，判3人入獄15個月至48個月。

今年7月，一名送貨員因前年9月在元朗襲擊一名白衣中年漢，其後承認暴動、非法禁錮兩罪，被法官姚勳智判囚40個月。送貨員不服判刑，其後提出上訴。

# 建築工阻差判感化 律政司覆核改囚3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前年11月11日，西灣河有交通警開槍制止黑暴，大批黑暴分子到場聚集叫囂，37歲建築工人擋着警長去路阻礙警員拘捕一名男子，令該男子成功逃脫。他去年承認一項蓄意阻撓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罪，被裁判官錢禮判感化令一年。律政司不滿刑罰過輕，向錢禮覆核判刑但被駁回，律政司再向高等法院上訴覆核刑罰。案件昨日在高等法院上訴庭提上訴。

上訴庭法官彭偉昌、潘敏琦及李運騰在聽畢陳詞及經商討後，決定撤銷被告的感化令，改判即時監禁3個月，書面判詞將擇日頒布。

被律政司覆核刑罰的37歲答辯人梁詠康已完成大部分感化令。他被控於2019年11月11日在西灣河文娛中心外，故意阻撓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即警長龍家龍和其隊員。

### 低估嚴重性 忽視阻嚇性

案情指，當日有一名「圍觀男子」涉嫌指罵警員，警長龍家龍和欲橫越封鎖線企圖制服該男子，但梁詠康提起左手擋着警長去路，然後雙手捉住警長阻止警長拘捕該男子，令該男子成功逃脫。其後，梁因為蓄意阻撓正當執行職務

的警員而被拘捕。

梁去年10月因認罪，主任裁判官錢禮認為他「有悔意」，判其12個月感化令，須付500元堂費。律政司不滿刑罰過輕，向主任裁判官錢禮提刑罰覆核申請被拒，故律政司再向上訴庭提上訴。

律政司代表昨日指出，原審裁判官判刑時只考慮被告是途人，同時低估了案件嚴重性。梁當日無視警方警告，停在現場點煙，顯然不只是途人。除了以身阻擋警員外，他更曾與涉案男子一同奔跑20米，更用手推警員。

律政司代表指出，梁的行為或會引致他人倣效，導致暴力衝突發生。原審裁判官低估了案件嚴重性，判刑過於着重生，而忽視了阻嚇作用。律政司又引用社工劉家棟阻差罪判刑囚8個月的案例指出，阻差辦公罪的判刑需要達至阻嚇作用，而判監是適合選項。



●黑衣暴徒當日在西灣河堵路，警員到場驅散及制服暴徒。

資料圖片

聆訊期間，上訴庭法官留意到答辯人在去年10月被判感化，律政司同月已向裁判官申請覆核刑罰，但直至今年4月始開庭處理，詢問是否有延誤。律政司代表解釋稱，去年10月申請後一直未有回音，至今年3月他們再去信法庭後，始收到排期及相關騰本。

3名法官聽取雙方陳詞後批准律政司覆核，改判梁詠康即時入獄3個月，稍後頒布詳細書面理由。

# 刀刺何君堯案 獻花男認傷人候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立法會議員何君堯前年11月在屯門擺街站為區議會選舉拉票，一名無業漢假扮支持者獻花要求合照，乘機拔刀刺傷何的左胸及保鏢。他早前被控企圖謀殺及傷人兩罪，控辯雙方經商議後，被告昨在高等法院承認屬交替控罪的有意圖而傷人及傷人兩罪，企圖謀殺罪則獲存檔法庭。

現年31歲被告董栢輝，據控方指曾接受大學教育，案發前無業，與父母及胞妹同住。他原被控企圖謀殺及傷人兩罪，包括於2019年11月6日在屯門湖翠路啟豐花園與海翠花園之間行人路企圖謀殺何君堯，及同時同地非法及惡意傷害制止襲擊的何君堯保鏢張英才。

控方案情指，當日早上，被告手持一束花到場聲稱是何君堯的支持者，說：「呢個花係送你嘅，大家都見到你嘅努力喇！」「你介紹介紹我，我同你影張相……我擲個手機出嚟先好唔好呀？」其間，被告突從袋中取出一把刀鋒長達28厘米的利刀刺傷何的左胸，出現一道兩厘米裂傷，傷口有流血及血腫，留醫兩日後出院。何的保鏢張英才在制服被告時遭刺傷胸口及左前臂，傷口縫合後即出院。

案發經過被何的義工全程拍下，義工還記得於案發前兩天，被告曾出現街站附近，以及手持花束接近街站詢問何會否現身街站。被告於事發後當場被捕，警方在其斜揸袋中搜出包裝刀的物料、一張何君堯的宣傳單張，以及另一

把刀鋒15厘米長的利刀。

控方昨日在庭上播放案發時的片段，可見被告被制服上後仍不斷大喊：「殺死何君堯！」「大家會記得我！我今日嚟咗，我就無咗命走喇！我係要死喇！」及至被告雙手被綁在背後，仍大喊：「我個名叫做董栢輝！我要殺咗何君堯！」（電話號碼），麻煩打我屋企人！」

### 控方建議為何君堯索創傷報告

在被告承認屬交替控罪的有意圖而傷人罪及傷人兩罪後，控方建議先為何君堯索取創傷報告後才判刑，但被告反對，稱若事主因事件而有永久傷勢，心理方面才會受到較大的創傷，而何身為知名政治人物，亦應早已習慣受到「言語攻擊」。

杜官反駁辯方指，每個人面對創傷的情況都不同，且何是否習慣承受「言語攻擊」，與本案並沒有關係，尤其是本案是一宗光天化日之下的傷人案，因此有必要先為何索取報告。杜官最終決定將判刑押後至9月27日，以便為何君堯索取心理創傷報告。

●當日現場有片段拍到被告以利刀刺向何君堯一瞬間。網上片段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黑暴前年11月肆虐期間，警方在灣仔搵破一個汽油彈工場，檢獲近60枚汽油彈及可製逾百枚汽油彈的原料，被捕的5人中，3人早前否認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毀財產罪於區域法院受審。法官葉佐文昨日裁定其中兩人罪成，須繼續押至今早（19日）判刑，另一人則因證據不足脫罪獲釋。

3名被告分別為城大男生鄭錦輝（22歲）、待業男丘建威（26歲）及男地盤工黃建棋（21歲），同被控於2019年11月2日，在灣仔堅拿道西10號冠景樓4樓一單位，管有59枚汽油彈、79個載有白色廢棉的玻璃瓶、50個玻璃瓶、約4.6公升內含柴油的淺黃色液體、約一公升內含異丙醇的無色液

# 汽彈工場藏原料案 城大生地盤工罪成

體、約4.9公升內含汽油的綠色液體、白色廢棉、布條、布及毛巾。

同案另兩名被告莫禮滔及楊沐茹則在開審前已認罪，各被判囚3年兩個月。

法官葉佐文指，閉路電視片段顯示被告鄭錦輝曾攜帶白色發泡膠箱到單位，而事後在單位發現的一個白色發泡膠箱內存有27支汽油彈和泵等加工工具，警方亦在另一批汽油彈的其中兩支發現被告黃建棋的掌印，遂裁定兩人罪成。

針對辯方質疑警方事後或在涉案單位內干擾證物，葉官反駁指，警方要突然將證物「由有變有」甚為困難，且要帶備涉案不少物品經樓梯走上4樓涉案單位，故認為警方沒有動機干擾證物。



●警方前年11月2日在灣仔一住宅單位檢獲大量汽油彈。

資料圖片

# 獲警轉介高危青年 青協助87人悔改



●葵青警區會轉介高危青年予青協跟進，希望防止青少年誤入歧途。左起：林振華、李少翠、陳尚濤、胡嘉燕。

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恆諾）疫情下，青少年的活動模式變得更隱蔽，外展社工較過往難與他們接觸。葵青警區今年4月起與香港青年協會合作，將在反罪案行動中發現的高危青年轉介社工跟進，發現不少青年都低估在無牌酒吧等場所活動的風險。

葵青警區在今年的反罪案行動中，在派對房間及無牌酒吧發現117名24歲或以下高危青年，較去年全年的89人為多。他們除了被票控違反限聚令外，有7人更因毒品及酒牌等相關罪行被捕，最年輕的僅14歲。

葵青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督察陳尚濤日前接受訪問時表示，過往的經驗亦顯示，工度常見的派對房間可能是青少年接觸到毒品的高危地方。

青協青年違法防治中心4月起，獲警方轉介行動中發現的高危青年，成功跟進當中87人，發現大部分獲轉介的青年都不清楚自己的行為違法，和可能的後果。該中心單位主任李少翠說：「過往在球場和網吧等地很容易找到一群正在消遣的青年，我們可以隨即提供服務，但近年他們轉到派對房間或其他室內私人場所，社工不會主動到這些地方，場所負責人亦不會歡迎社工接觸青年。」

中心青年工作幹事林振華透露，其中一名18歲學生最初認為在無牌酒吧消遣被票控違反限聚令是小事，後來獲提醒如果場內有毒品或發生打鬥，後果可能變得嚴重才「知驚」，意識到自己不能輕易受朋友唆擺，最終決定在暑假期間到內地，避開損友。

# 豬場月內四度水浸 疑違規填平排水渠肇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新界北區近月暴雨連場，位於打鼓嶺村恐龍坑的豬場本月曾四度發生水浸，導致數十隻豬隻被淹死。發展局副局長廖振新昨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回覆議員提問時表示，特區政府十分關注事件，相信個案或涉有人非法使用政府土地作違規發展，影響排水系統，相關部門正進行深入調查，不排除稍後採取執法行動。

### 陳克勤：三分天災七分人禍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克勤昨日在會議上表示，近月北區經常發生水浸，有車輛幾乎浸到沒頂，司機差點「淹死」，而有關豬場即使在以往超強颱風「山竹」與「天鴿」襲港時也沒有導致水浸，惟本月已水浸4次，更令數十隻「有大有細」的豬隻疑被浸死。他直指，事件屬「三分天災、七分人禍」，認為是由於有貨倉違規發展填平排水渠，令雨水倒灌到豬場，導致水浸。

廖振新表示，豬場水浸個案疑涉有人非法使用政府土地作違規發展，相關部門或採取執法行動。他並解釋，北區水浸情況較多，是因新界雨水排放系統較複雜，涉及不同地權，政府及私人業主需按各自責任理順系統。區內還涉及深圳河及雙魚河的治理計劃，政府同時需考慮村民要求並作出適當配合，包括進行小型工程以改善排水配套。

就工聯會議員郭偉強問及發展局於2019年中展開的沿岸災害研究的進度如何，廖振新表示，政府委聘的顧問公司已全面檢視極端天氣和海浪對沿岸地區的影響，基本上已完成研究，並已進行電腦模擬數據分析，正探討不同應對方案，預計今年底會有初步研究結果，政府會根據相關結果制定改善措施。